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KION GROUP AG 全资子公司行使 出售期权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2日，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公开披露了《关于KION GROUP AG全资子公司行使出售期权事宜的公告》，公司决定购买KION GROUP AG 全资子公司林德物料搬运有限公司持有的林德液压普通合伙人20%的股权和林德液压合伙企业20%的权益。2015年10月29日，公司2015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已批准《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即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Weichai Power (Luxembourg) Holding S.à r.l.（下称“潍柴卢森堡”）作为融资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等值9162.9万欧元的贷款，其中7742.9万欧元用于行使本次购买期权（拟由潍柴卢森堡购买林德液压普通合伙人2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5000欧元；由潍柴卢森堡全资子公司液压科技有限合伙企业购买林德液压合伙企业20%的权益，交易对价为7742.4万欧元）（下称“本次期权交易”），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具体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2日和2015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现将本次期权交易交割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欧洲中部时间2015年12月16日，交易各方已完成了本次期权交易的股权或权益交割，潍柴卢森堡已合法直接持有林德液压普通合伙人20%的股权，潍柴卢森堡全资子公司液压科技有限合伙企业已合

法直接持有林德液压合伙企业20%的权益。随着本次期权交易完成，潍柴卢森堡已合法直接持有林德液压普通合伙人90%的股权，潍柴卢森堡全资子公司液压科技有限合伙企业已合法直接持有林德液压合伙企业90%的权益。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